



2013年3月1日（2017年7月1日修訂）

承包商行為守則

以下基本行為準則適用於為國際結算銀行（BIS）執行合同約定任務的個人，包括因項目任務派送至 BIS 的人士，如來自中央銀行或其他公共機構的技術人員或訪問專家（此類人士下稱「承包商」）。承包商需對在為本銀行完成任務過程中所獲資訊遵守具體保密規則。

I. 通用條款

- (1) 所有承包商均必須保持最高標準的行為，尤其需要在為本銀行執行任務的過程中**運用謹慎及明智判斷**。
- (2) 當承包商領到識別證後，承包商在本銀行建築物中必須一直將識別證佩戴於當眼處，以便建築物業主易於識別。識別證為 BIS 的財產，不可轉讓，且必須於任務結束時退還給 BIS。識別證如有遺失，須立刻報告。
- (3) 承包商如收到 BIS 電郵地址或獲得使用 **BIS 資訊系統或通訊設施**（如流動電話或手提電腦）的權利，服務須知 1121（《國際結算銀行通訊設施和資訊系統的使用》）將以類比方式適用。承包商尤其應保管好其**用戶名和密碼**，且應對其使用該用戶名進行的任何活動負責。發給每一位承包商的密碼不得披露，或以他人可以認出是密碼的方式寫下。如承包商懷疑他人獲知其密碼，應立刻更改密碼。本銀行可能按照服務須知 1121 記錄和監控其設施。
- (4) 當承包商在本銀行執行任務時，必須**遵守**經授權的 BIS 員工之**指示**。
- (5) 如出現**緊急情況**時，尤其是當本銀行的任何建築物開始疏散時，在本銀行建築物中執行任務的承包商必須遵守所有的緊急指示。承包商應熟悉離其最近的逃生路線。
- (6) 如對這些規則的解釋有**疑問**，可諮詢 BIS 中負責接受該承包商所提供服務的人（「聯絡人」）或本銀行的監管職員。
- (7) 如適用，BIS 將通知派出承包商的公司有關承包商對現行規則的任何違反，以便該公司採取其認為合適的任何行動。本銀行保留採取進一步行動的權利。

II. 保密責任

- (1) 承包商對在本銀行以內或以外為本銀行完成任務過程中可能獲得的**任何非公開資訊**必須做**最高程度的保密**，不得向無明確有權接受的任何人士披露該資訊。

保密之責任特別涉及但不限於有關**銀行交易、保安措施、資訊管理系統、銀行員工和其僱用條款、銀行的訪客及其拜訪的目的和任何未發表的統計數據**在內的所有資訊。

- (2) 該保密責任適用於所有**非公開資訊**，不論是**有形或無形、口頭、書面**抑或由**電腦**或其他**電子媒體**儲存（如備忘錄、信件、會議記錄、會計憑證、儲存於紙張或磁碟或電子媒體上的數據、電腦程序、程序文檔、此類文件的照片及繕本）。
- (3) 承包商不得在本銀行建築物內拍照。
- (4) 保密責任**無時間限制**，且不論在本銀行的任務是否結束，保密責任**一直有效**。

III. 有關文件、抽取式電子媒體和電腦的特殊預防措施

- (1) 保存於紙張或抽取式電子媒體上的**非公開資訊**應被放置在合適的地點，以保護其機密性，且應遵守本銀行為此目的而制定的任何規則和程序。
- (2) 對任何文件**毀銷**及電子記憶媒體的處置應遵循聯絡人的指示。
- (3) 應採取一切應有的謹慎以**防止電腦病毒或惡意編碼**侵入電腦軟體、未經授權使用資訊系統及數據儲存媒體以及未經授權安裝、使用、修改或銷毀任何軟體和其中所儲存的數據。聯絡人可能發出更多具體的指示，而這些指示均應被遵循。



IV. 行為標準

- (1) 承包商必須**禮貌**對待並**尊重**與其工作的所有人員，且不得騷擾或進行身體或言語侮辱。而且，承包商應避免雖未達到騷擾或侮辱的程度，卻可能造出敵意或恐嚇氣氛的行為。
- (2) 擁有使用**銀行資源授權**的承包商應負責確保該資源被完全用於本銀行的公務。承包商必須盡審慎義務確保銀行資金不被挪用於支付任何非法付款。
- (3) 承包商不得將任何**受特權保護的業務資訊**或 **BIS 業務關係**用於個人利益或第三方利益，亦不得進行任何會被認為構成使用內部資訊的活動。
- (4) 承包商不得在本銀行內或從本銀行向外從事私人業務。
- (5) 除價值不高的慣常商業禮品外，承包商不得直接或間接地從與其執行銀行任務相關的第三方**接受、索取或獲得任何禮物、酬金或利益**。尤其應該謹慎地避免造成向本銀行潛在或現有的**業務夥伴**索取或接受任何**利益**的印象。
- (6) 除價值不高的慣常商業禮品外，承包商不得以方便承包商與 **BIS** 的業務而向 **BIS** 員工**提供或承諾任何禮物、酬金或利益**，例如免費的物品或服務或工作職位或銷售機會。
- (7) 承包商需要向 **BIS** 披露任何或可能成為**利益衝突**的情形。

承包商姓名（以正楷書寫）：

委派公司名稱（如適用）：

.....

本人確認已閱讀並理解上述規則。

承包商簽名：..... 日期：.....

郵寄至：
國際結算銀行亞太代表處
香港中環金融街 8 號國際金融中心二期 78 樓

或

傳真至：
國際結算銀行亞太代表處 +852 2982 7123

或

電郵¹ 至：
Service.AsianOffice@bis.org (主題: 承包商 - 行為守則/資格審查報告)

¹ 由於資料有可能被攔截、破壞、遺失、損毀、延遲或不完整，又或帶有病毒，電郵傳遞並不確保安全或無誤。因此，對於經電郵收取之訊息內容中存在的任何錯誤或遺漏或披露，**BIS** 概不負責。